

证券代码：430293

证券简称：奉天电子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## 上海奉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代持及整改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上海奉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奉天电子”）于2013年8月8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，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。因公司曾存在股份代持情况且未及时披露，公司对此进行了整改。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前述公司股份代持事项已经整改完毕。具体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东股份代持情况

公司2022年定向发行股票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过程中吴海锋、刘祥国、薛圣立、梁庆春存在代他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，代持股份合计12.8万股，占比0.12%。

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代持人	时任职务	被代持人	代持形成时间	代持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1	吴海锋	副总经理	吴红梅	2022年5月	50,000	0.05
2	刘祥国	监事	吴海锋	2022年5月	20,000	0.02
3	薛圣立	副总经理	罗德生	2022年5月	30,000	0.03
4	梁庆春	销售经理	朱恒和	2022年6月	16,000	0.02
				2022年12月	12,000	0.01
合计	-	-	-		128,000	0.12

注：上表中占总股本比例是指占代持形成时的总股本比例，鉴于代持形成后公司总股本曾因定向发行、期权行权等因素有所增长，故代持形成时的占比即为历史上最高股权比例。

### 二、股东股份代持解除情况

证券代码：430293

证券简称：奉天电子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代持方	被代持方	代持解除时间	解除代持股数(股)	代持解除方式
吴海锋	吴红梅	2024年12月	50,000	已出售股份，返还出资款，签署代持解除协议
刘祥国	吴海锋	2024年12月	20,000	已返还出资款，签署代持解除协议
薛圣立	罗德生	2024年12月	30,000	已返还出资款及利息补偿，签署代持解除协议
梁庆春	朱恒和	2024年12月	28,000	已返还出售股份后的款项（扣除税款），签署代持解除协议

### 三、股东股份代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在主办券商督促下已对涉事股东进行了严肃的教育，并要求其学习并严格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、全国股转系统相关制度细则以及公司章程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上述股份代持关系均已解除，并已通过签署《股权代持解除协议》及确认函予以书面确认，股权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；上述股份代持及解除未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，未导致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或控制的股份发生较大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规范运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### 四、改进措施

公司对于上述事宜深表歉意。今后公司及公司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将加强对《公司法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制度的学习，杜绝类似错误再次发生，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。

特此公告！

上海奉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1月9日